

国家级河洛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交通标识—洛龙区标识标牌体系项目

(招标编号: HNSLWX-2024-85)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洛阳市, 洛龙区

一、招标条件

本国家级河洛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交通标识—洛龙区标识标牌体系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河洛文化生态保护发展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国家级河洛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交通标识—洛龙区标识标牌体系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国家级河洛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交通标识—洛龙区标识标牌体系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根据洛财购【2021】11 号文件,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供应商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采购文件); 注: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3 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10 月 18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供应商须将 (1) 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2) 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复印件。以上资料的扫描件发送至 hns1wx510@163.com, 经审核无异议后发送采购文件, 内容必须清晰, 资料不完整不清晰的不予接纳。3、磋商文件 300 元/份, 逾期不售, 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10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启明东路 6 号联东 U 谷瀍河科技创新谷一期 1 号楼 A 单元 5

楼开标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邮寄方式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启明东路 6 号联东 U 谷瀍河科技创新谷一期 1 号楼 A 单元 5 楼开标室

七、其他

河南省立为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河洛文化生态保护发展中心的委托，就国家级河洛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交通标识—洛龙区标识标牌体系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NSLWX-2024-85

2、项目名称：国家级河洛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交通标识—洛龙区标识标牌体系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247600.00 元

最高限价：2476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	----	-----	--------	----------

1	1	国家级河洛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交通标识—洛龙区标识标牌体系项目	247600.00	247600.00
---	---	--------------------------------	-----------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简要说明：为加快推进国家级河洛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工作，全面展示洛阳市城区标识标牌建设成效，拟在洛龙区—开元大道、龙门大道、王城大道、古城路、关林路、南环路、东环路 40 余处设计、制作、安装标识标牌、悬挂标语；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标段划分：本次采购共一个标段；

5.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的验收标准与规范，满足采购人的相关要求；

5.5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日历天完成供货、安装完毕；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专门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乡村振兴；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根据洛财购【2021】11号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采购文件）；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3 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磋商文件

1、时间：2024年10月18日至2024年10月25日，每日上午8:30至12:00时，下午14:00至18:0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方式：供应商须将（1）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的复印件；（2）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3）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复印件。以上资料的扫描件发送至 hns1wx510@163.com，经审核无异议后发送采购文件，内容必须清晰，资料不完整不清晰的不予接纳。

3、磋商文件300元/份，逾期不售，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4年10月2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启明东路6号联东U谷瀍河科技创新谷一期1号楼A单元5楼开标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4年10月2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启明东路6号联东U谷瀍河科技创新谷一期1号楼A单元5楼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河洛文化生态保护发展中心

地 址：洛阳市洛龙区通济街 32 号

联 系 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0379-6999628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省立为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启明东路 6 号联东 U 谷瀍河科技创新谷一期 1#-1-501

联 系 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0379-62302906

2024 年 10 月 18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洛文化生态保护发展中心

地 址：洛阳市洛龙区通济街 32 号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0379-6999628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立为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瀍河回族区启明东路 6 号联东 U 谷瀍河科技创新谷一期 1#-1-

501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0379-62302906

电子邮件：hns1wx2023@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